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8年3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者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二、基金简介

（一）基金简称：国泰金鹰增长

交易代码：020001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2年5月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315,292,659.25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不定期

（二）基金产品说明

（1）投资目标：在保证基金资产安全前提下，主要通过投资增长型上市公司，分享中国经济增长成果，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增值，同时确保基金资产必要的流动性，将投资风险控制在较低的水平。

（2）投资策略：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采用自上而下的方法；股票选择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基金组合投资的基本范围：股票资产60%—95%，债券资产0%—35%；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5%。其中中长期投资占股票投资比例的80%以上；短期投资占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20%。

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重点投资于主营业务收入或利润具有良好增长潜力的增长型上市公司，从基本面分析入手选择增长型股票。具有以下全部和部分特点的公司将是本基金积极关注的对象：①公司所处的行业增长前景明朗，公司在该行业内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或者具有明显竞争优势和实力，能充分把握行业发展的机遇；②经营业务中至少有一项突出的产品或服务，依靠商业模式和管理水平取胜；③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利润增长较快；④财务状况趋于良性，具有合理的现金流状况；⑤公司管理层敬业负责，经营规范，具有敏锐的商业触觉和创新精神。

本基金通过对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增长性及其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公司商业模式、核心竞争能力、企业资本扩张能力、战略重组等多方面的因素进行综合评估；以上市公司过去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增长以及未来两至三年的预期增长性为核心，综合考察上市公司的增长性及其可持续性。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进一步筛选具投价所对应的市盈率、市净率等与市场（行业）平均水平，以及增长性相比是否合理，结合资本市场的具体情况，适时作出具体的投资决策。

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等（包括可转换债）。按照基金总体资产配置计划，以满足流动性需求为前提，提高基金的收益水平。

本基金将在对利率走势和债券发行人基本面进行分析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利率变化对不同债券品种的影响水平、各品种的收益率水平、信用风险的大小、流动性的好坏等因素。通过宏观经济分析、相对价值分析建立由不同类型、不同期限债券品种构成的组合。

（3）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以上证A股指数作为衡量基金业绩的比较基准。

（4）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追求中性偏低的风险收益，通过组合投资于增长型股票，力争实现基金单位资产净值在大盘上涨时幅不低于比较基准上涨幅度的65%，大盘下跌时基金单位资产净值跌幅不高于比较基准跌幅的60%；年度内基金单位资产净值的标准差小于比较基准的标准差。

（三）基金管理人

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丁昌海

联系电话：021—23060288 转

传真：021—23060293

电子邮箱：xinxipilu@gtfund.com

（四）基金托管人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咏东

联系电话：021—68888917

传真：021—58408836

电子邮箱：zhangyd@bankcomm.com

（五）信息披露情况

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网址：http://www.gtfund.com

年度报告置备地点：上海市延安东路700号港泰广场22—23楼

三、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一）主要财务指标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本期利润	733,984,957.68元	630,830,219.30元	18,766,146.10元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885,805,359.52元	366,427,567.66元	-8,024,887.81元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81%	1.2460%	0.0218%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788,870,107.67元	242,164,528.71元	25,591,072.56元
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	2.5020元	0.6257元	0.0365元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52,010,295.60元	845,381,683.22元	726,361,453.93元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3.654元	2.184元	1.037元
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9.98%	85.23%	2.18%
本期价额净值增长率	117.33%	131.63%	2.07%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54.89%	155.32%	10.2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执行新会计准则后财务指标披露方面的主要变化

（1）增加“本期利润”指标，新会计准则实施之前相关利润内本指标的计算方法为当期净收益加上当期因对金融资产进行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未实现利得（损）动额，原“本期净收益”名称调整为“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2）原“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净收益”名称调整为“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计算方法在原“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公式（$\frac{\text{当期净收益}}{\text{当期发行份额加权平均数}}$）的基础上，将P改为本期利润。原“加权平均净值收益率”名称调整为“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计算方法在原公式的基础上，将P改为本期利润。

（3）原“期末可供分配收益”名称调整为“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与未实现部分之和；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扣除未实现部分）。原“期末可供分配份额收益”名称调整为“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计算公式相应调整。

（4）2006年度及2005年度披露的财务指标做相应调整。

（二）基金净值表现

1、国泰金鹰增长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94%	1.41%	-5.25%	2.07%	0.31%	-0.66%
过去六个月	39.63%	1.72%	37.69%	2.02%	1.94%	-0.30%
过去一年	117.33%	1.97%	96.14%	2.19%	21.19%	-0.22%
过去三年	413.80%	1.48%	315.09%	1.69%	98.71%	-0.21%
过去五年	531.99%	1.26%	289.08%	1.53%	242.91%	-0.27%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454.89%	1.20%	316.96%	1.51%	237.93%	-0.31%

2、国泰金鹰增长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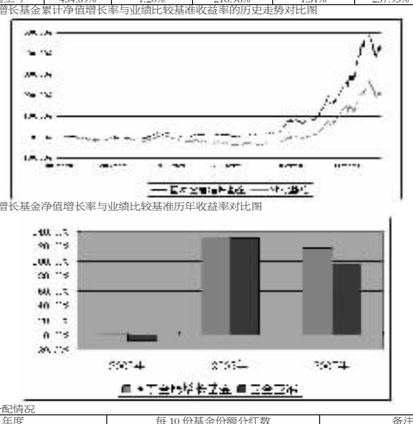

3、国泰金鹰增长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历年收益率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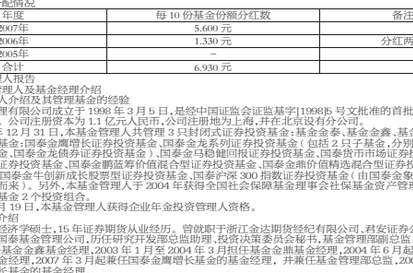

（三）收益分配情况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备注
2007年	5.600元	
2006年	1.330元	分红两次
2005年	—	
合计	6.930元	

四、基金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介绍

1、基金管理人介绍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3月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1.1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设有分公司。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3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金泰、基金金鑫、基金金盛，以及9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包括2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基金金鹏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2004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2个投资组合。

2007年11月19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

2、基金经理介绍

何江旭，男，经济学硕士，15年证券期货从业经历。曾就职于浙江金达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君安证券公司、国信证券公司，2000年加盟国泰基金管理公司，历任研究开发部总监助理、投资决策委员会秘书、基金管理部副总监，2002年11月至2004年7月担任基金鑫基金经理，2003年1月至2004年3月担任基金金鼎基金经理，2004年6月起担任国泰金马稳健回报基金的基金经理，2007年3月起兼任国泰金鹰增长基金的基金经理，并兼任基金管理部总监，2007年5月起兼任国泰金牛创新成长基金的基金经理。

张玮，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8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2000年至2004年，就职于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任行业研究员。2004年至2007年，就职于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2007年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国泰金鹰增长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二）基金管理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欺诈客户等违规行为，公司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违规行为，也未发生内部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为其他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谋利的情况。

（三）2007年证券市场与投资管理回顾

2007年市场表现超出大多数研究机构的预测，上证指数以97%的涨幅连续第二年雄冠全球市场，而8127亿元的融资额也让沪深证券交易所成为07年世界最大的股票融资市场。经过连续两年的大牛市，欣欣向荣的A股市场总市值增长了10倍，达到32.7万亿元，相当于GDP比重的158%。

回顾2007年的证券市场表现，本币升值发挥作用持续推动上涨行情，而在投资和出口拉动下，企业盈利也呈现高速增长，加之充裕的流动性，令单边上扬的上证指数终于在10月冲破了6000点大关。此后宏观调控、信贷政策的“从紧”定调，让长途奔袭的牛头熊牺牲下，加之地产和金融行业的回调，使投资者对负面性思考被投资热情驱散有多大。

2007年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117.33%，超越了业绩比较基准——上证指数的涨幅。基于对2007年市场的乐观预期，本基金在投资策略、资产配置、行业配置及证券选择等方面均采取了相对积极的投资政策。与此对应，本基金业绩在二、三季度表现较好。具体在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始终坚持单一的投资策略，在控股行情趋势的前提下坚持投资纪律不动摇；在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基本保持满仓操作；在行业配置方面，本基金重点投资了金融保险、房地产、食品饮料、商业等人民币升值受益行业，同时把握了有色、军工、钢铁等行业的阶段性投资机会；在风格配置方面，本基金二季度重点投资了二线成长股，三季度则把握了大盘蓝筹新股以及稀缺资源类品种的投资机会。此外，对有持续高增长潜力的优秀中小市值企业采取了长期持有的策略。

（四）2008年证券市场与投资管理展望

展望2008年，我们认为在宏观经济持续增长的背景下，中国股市仍处于牛市进程之中。但由于实体经济有从偏快到过热的倾向，通货膨胀趋势明显，宏观调控力度加大，外部经济环境形势严峻，加之经过两年大幅上涨的A股已面临较高估值压力，我们认为08年市场出现宽幅震荡的概率偏大。虽然我们对指数出现大幅上涨不抱过高期望，但相信个股及局部板块机会仍将非常精彩。

在投资方向上，我们认为经济增长的结构性变化、人民币升值、能源及粮食价格上涨、抵御通货膨胀、消费升级、基础设施建设、节能减排、社会保障体系完善将成为08年证券市场主要的投资方向。另外奥运、3G、军工、资产整合等有可能成为阶段性的投资主题。在行业方面，我们主要看好能源、化工（尤其是农资及煤化工）、农业、消费服务、医药、信息技术、装备制造、建筑建材、金融等行业。

五、基金托管人报告

2007年度，基金托管人在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007年度，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007年度，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审计报告

本基金2007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七、财务会计报告

（一）财务报表

1、200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84,921,874.98	4,578,673.52
结算备付金	48,340,196.93	1,804,176.37
存出保证金	1,246,712.81	859,609.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2,250,845.80	830,752,584.83
其中：股票投资	864,132,488.20	790,551,584.83
债券投资	158,118,357.60	40,201,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5,62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0.00	8,994,908.93
应收利息	2,011,320.94	192,992.14
应收申购款	1,994,630.31	797,633.98
资产总计	1,160,765,584.77	853,600,579.38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2,265,370.41	4,285,790.24
应付赎回款	2,019,920.88	965,900.29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98,028.60	965,760.41
应付托管费	233,004.78	160,960.06
应付交易费用	1,832,771.47	748,955.78
应交税费	527,764.81	527,764.81
其他负债	478,428.22	563,764.57
负债合计	8,755,289.17	8,218,896.1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15,292,659.25	387,028,512.48
未分配利润	836,717,636.35	458,353,170.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2,010,295.60	845,381,683.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60,765,584.77	853,600,579.38

附注：基金份额净值3.654元，基金份额总额315,292,659.25份。

2、2007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一、收入	773,865,438.42	654,912,605.70
1.利息收入	3,272,607.38	1,857,137.9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923,241.26	570,560.56
债券利息收入	1,671,216.12	1,286,577.4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78,150.00	0.00
2.投资收益	921,814,543.97	388,377,530.0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892,615,863.26	367,661,169.90
债券投资收益	-44,445.58	58,773.5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0.00	0.00
衍生工具收益	24,661,616.88	11,023,789.64
股利收益	4,581,509.41	9,633,796.95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1,820,401.84	264,402,651.64
4.其他收入	598,688.91	275,286.02
二、费用	39,880,480.74	24,082,386.40
1.管理人报酬	15,696,730.75	11,088,775.07
2.托管费	2,616,121.85	1,848,129.23
3.销售服务费	0.00	0.00
4.交易费用	20,982,345.71	10,576,076.03
5.利息支出	279,265.78	265,654.3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79,265.78	265,654.39
6.其他费用	306,016.65	303,751.68
三、利润总额	733,984,957.68	630,830,219.30

3、2007年度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07年度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年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87,028,512.48	458,353,170.74	845,381,683.22
二、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733,984,957.68	733,984,957.68
三、本年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71,735,853.23	-149,167,037.73	-220,902,890.9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6,673,405.61	393,450,014.30	590,123,419.91
2.基金赎回款	-268,409,258.84	-542,617,052.03	-811,026,310.87
四、本年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206,453,454.34	-206,453,454.34
五、年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15,292,659.25	836,717,636.35	1,152,010,295.60

项目	2006年度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年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00,770,381.37	25,591,072.56	726,361,453.93
二、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630,830,219.30	630,830,219.30
三、本年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313,741,868.89	-132,181,579.33	-445,923,448.2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57,579,364.70	108,666,348.31	366,245,713.01
2.基金赎回款	-571,321,233.59	-240,847,927.64	-812,169,161.23
四、本年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65,886,541.79	-65,886,541.79
五、年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87,028,512.48	458,353,170.74	845,381,683.22

（二）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2]第12号《关于同意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其实施细则、《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试点办法》等有关规定和《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契约》(后更名为《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并于2002年5月8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226,366,461.68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验字(2002)第2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投资重点是利润或收入具有良好增长潜力的增长型上市公司，这部分投资比例将不低于本基金股票资产的80%。根据最新公布的《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基本范围为股票资产60%—95%；债券资产0%—35%；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上证A股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8年3月24日批准报出。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原以2006年2月15日以前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以下合称“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自2007年7月1日起，本基金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2007年度财务报表为本基金首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4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的财务报表。

在编制2007年度财务报表时，2006年度以及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相关比较数字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涉及的主要内容包括：将所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权证投资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调整账面价值，且将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财务报表所有报表项目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重新列报。按原会计准则和制度列报的2006年1月1日、2006年12月31日和2007年6月30日的所有者权益，以及2006年度和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的净损益调整为按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列报的所有者权益及净损益的金额调节过程列示于本财务报表附注9。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基金2007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a)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b)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c)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及抵销原则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负债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列示。

(d)基金资产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本基金以上述原则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基金资产估值，主要资产的估值方法如下：

(i)股票投资

上市交易的股票投资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首次公开发行但未上市的股票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在同一股票上市交易后，在锁定期内按价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由于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增发形成的暂时流通受限制的股票，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2006年11月13日之前取得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在锁定期内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ii)债券投资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国债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企业债券及可转换债券按估值日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应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

未上市流通的债券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iii)权证投资

从获赠认股权证、买入交易日或因认购新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从实际取得日起到卖出交易日或行权日止，上市交易的权证按投资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该权证投资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首次发行未上市交易的权证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证，以及停止交易但未行权的权证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

(iv)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应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e)证券投资基金成本计价方法

(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交易日确认为股票投资，2007年7月1日之前，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收到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方案实施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卖出股票于交易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损失)。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2)债券投资

2007年7月1日之前，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并扣除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后的金额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债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上述公允价值不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

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交易日按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为债券投资，后于权证实际取得日按附注4(e)(3)所示的方法单独核算权证成本，并相应调整债券投资成本。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2007年7月1日之前，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

(3)权证投资

买入权证于交易日确认为权证投资。2007年7月1日之前，权证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权证投资成本按交易日权证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因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在实际取得日，按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获赠权证(包括配股权证)在除权日，按持有的股数及获赠比例计算并记录增加的权证数量。

卖出权证于交易日确认行生工具收益/(损失)。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ii)贷款和应收款项

2007年7月1日之前，贷款和应收款项按实际支付或应收取的金额入账，并采用名义利率法确认协债相关的利息收入，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协议融出资金额作为入账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的收入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融出资金应收或实际收到的总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iii)其他金融负债

2007年7月1日之前，其他金融负债按实际收取或应支付的金额入账，并采用名义利率法确认协债相关的利息支出，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协议融入资金额作为入账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的收入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其中买入回购金融资产款以融入资金应收或实际收到的总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f)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交易日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按实出债券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和应收利息的差额确认。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交易日按实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股权收益于除息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并随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和摊销用情况下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确认。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确认利息收入。自2007年7月1日起，若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则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2007年7月1日之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直线法逐日确认；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实际发行价与到期应支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g)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费用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2007年7月1日之前，买入返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以直线法逐日确认；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h)交易费

交易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交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交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交收基金减少。

(i)拟益平准金

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金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j)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投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日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半年至少分配一次，每年最多分配四次，全年合计的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本基金年度已实现净收益的90%。基金可分配收益不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收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未实现部分。基金当年收益先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方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基金当年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5、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无。

6、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a)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机构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建投”）	基金托管人的控股股东(自2007年6月29日起)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	基金代销机构、基金管理人的股东(2007年6月29日之前)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资”）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2007年6月29日之前)
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爱建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2007年6月29日之前)
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仪电控股”）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2007年6月29日之前)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代销机构、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中金公司”）	基金代销机构、受中国建投重大影响的公司

(b)通过关联方所应进行的证券及交易费用金

	2007年度	
	成交量	占本年成交量的比例
国泰君安：		
买卖股票	697,862,252.09	11.95%
中金公司：		
买卖股票	2,362,453,736.64	40.47%
买卖债券	51,524,082.90	28.69%
买卖权证	1,307,924.24	5.20%
债券回购	140,000,000.00	66.67%
	佣金	占本年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泰君安	552,088.57	11.73%
中金公司	1,935